

临县碛口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附图



说明:

- 1、图中红线范围内为临县碛口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用地选址范围。
- 2、用地面积：0.60公顷（6000平方米），合计9.0亩。
- 3、本图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。